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鄂托克旗交通运输局综合服务保障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苏米图苏木斯布扣嘎查斯布扣小队至布拉格小队砂石路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苏米图苏木斯布扣嘎查斯布扣小队至布拉格小队砂石路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景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12335.44316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646.120839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景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17日

邵凯华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声明书（中型企业）

根据企业从业人员、上一年度的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，我公司符合中型企业划分标准范围内。

特此声明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景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9 月 17 日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ESZCEQS-C-G-260075 第1包 2026-09-17 11:12:17

景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6-09-17 11:12:17